

泰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市卫健系统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各医疗卫生机构，托育机构：

按照泰州市卫健委和泰兴市消委会部署安排，制定《全市卫健系统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全市卫健系统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 实施方案

近年来，消防“两个生命通道”（室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室外消防车通道）被占用、堵塞的现象屡禁不止，影响疏散逃生造成人员伤亡的情况时有发生。为深刻吸取近年来火灾事故教训，坚决整治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突出问题，根据“生命至上，隐患必除”和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部署，制定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实施方案如下：

一、任务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和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安排，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结合“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利用两年时间，坚决整治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问题隐患，坚决拆除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铁丝网、广告牌等障碍物，坚决清理妨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进一步建立健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制度机制、责任链条和防控体系，有效防范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

二、治理范围和要求

聚焦医院的门诊楼、病房楼，托育机构，以医办养型医养

结合机构，涉医“九小场所”，整治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等问题，尤其是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突出问题隐患。

严格按照技术标准设置安全出口并保持畅通，确保建筑内部疏散指示标志完好、疏散通道畅通，消防车通道上不得设置影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人员密集场所门窗不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铁丝网、广告牌等障碍物。

三、时间步骤及任务分工

利用两年时间，开展自查自纠、集中排查，边摸排、边整治，排查人员要逐家单位登记造册，填写《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排查登记表》（附件1），完善单位场所名称，具体地址、排查存在的问题以及采取的防范措施等，并动态更新。

（一）印发方案，部署发动（2024年4月底前）

印发《全市卫健系统打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实施方案》，明晰检查重点和工作方法，抓好专项治理动员，引导单位职工充分认识专项治理的必要性，增强参与的主动性，提升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努力消除一大批涉及消防“生命通道”的隐患问题。

（二）摸排建账，清仓见底（2024年5月底前）

全面发动单位场所紧盯风险隐患，认真开展自查自改，畅通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消防车通道，主动拆除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彻底清理竖向管井、敞开式外连廊堆放的可燃杂物，并纳入单位防火检查重点内容。

（三）整治销账，形成闭环（2025年12月底前）

1. 推进“拆窗破网”。2024年5月底前，全覆盖排查所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社会面小场所，全面摸清单位底数和问题情形。2024年6月底前，对人员密集场所以及社会面小场所门窗、走道设置影响自救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铁丝网、广告牌等障碍物，必须全部拆除。

2. 规范标志提示。2024年6月底前，对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窗口和消防救援操作场地施划标识、标线并设置禁止占用的标识。指导推动人员密集场所设置安全疏散图，标明逃生疏散路线、安全出口设置符合技术标准要求的疏散指示标志。

3. 全面打通通道。2025年12月底前，全面整治各类场所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问题隐患，坚决清理妨碍消防车通行的障碍物。对于根据技术标准应当设置2个及以上安全出口但未按要求设置的，或因装修改造等行为违规改变原有建筑布局，导致安全出口数量不足的，依法采取临时查封措施，纳入整治台账，挂账督办整改，增建疏散设施、打通疏散路径。

（四）常态推进、长效管理

1. 开展标准化创建。督促指导单位场所认真贯彻落实《重点行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实施方案》（泰兴消委办〔2023〕15号）和《泰兴市医疗卫生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建设工作方案》（泰卫〔2023〕58号），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352工程”（即：3个建设、5个落实和2个载体），提升单位本质消防安全水平。

2. 开展常态化清理。定期对整改完毕的单位场所开展“回

头看”，纳入日常安全检查重要内容，严防问题隐患反弹。督促指导单位场所设置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疏散通道，禁止占用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走道设置影响自救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网、铁栅栏等障碍物，对违法违规行严格督促整改到位。

3. 开展日常培训演练。督促指导单位场所结合实际修订完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组织全体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逐楼层、逐病区开展实景化消防安全演练，确保员工应当知晓本场所火灾危险性，会报火警、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逃生和自救。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政治站位，把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作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落实“两个至上”，强化“两个根本”。各单位要成立明确责任科室和责任人员，明晰工作任务、整改时限，着力解决突出问题。

（二）坚持统筹推进。将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与“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重点任务统筹结合、同步推进。强化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坚持宣传教育与隐患整治一体化推进，解决影响消防“生命通道”的深层次突出问题，实现整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三）严格督导问效。采用“多督导、多通报、多发提示函”的形式，将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列入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重要内容，加强日常督导检查 and 明查暗访，及

时掌握整治工作进展，发现弄虚作假的，一律通报，并对相关人员严肃处理；对行动迟缓、工作敷衍的，坚决予以通报批评、约谈警示；对推进工作不力导致发生亡人或影响火灾事故的，按程序启动责任倒查机制，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排查登记表

附件

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排查登记表

基础信息 排查内容	场所名称			场所类别	
	场所地址				
	消防安全 管理人		联系方式		
检查情况	检查内容		是否存在问题	具体隐患	
	1、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防盗网、广告牌		是□ 否□		
	2、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		是□ 否□		
	3、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		是□ 否□		
	4、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未施划标线、标志并设置警示牌		是□ 否□		
	5、其他方面		是□ 否□		
排查人员 姓名			排查时间		
单位随同排查人员姓名： 联系方式：					
备注：1、表格由排查人员现场填写，单位随同排查人员签字。 2、此表一式2份，1份排查力量留存，1份报工作专班。					